

苗栗縣政府 函

地址：苗栗縣苗栗市縣府路100號
承辦人：鄧宇萱
電話：037-559685
傳真：037-559974
電子信箱：creator001@mlc.edu.tw

受文者：苗栗縣立苑裡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2月29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務字第1100250002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（110D153445_110D2073778-01.pdf、110D153445_110D2073779-01.pdf、
110D153445_110D2073777-01.PDF）

主旨：檢送客家委員會委託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辦理「111年度客語能力初級認證」及「111年度第1次客語能力中級暨中高級認證」報名簡章，請鼓勵貴屬公教人員及學生踴躍報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110年12月27日師大進字第1101055918號函辦理。
- 二、「111年度客語能力初級認證」訂於111年9月3日（星期六）及9月25日（星期日）辦理全國認證；本（111）年度另有逐月辦理之多梯次認證，詳情請查閱附件簡章。
- 三、「111年度第1次客語能力中級暨中高級認證」訂於111年3月27日（星期日）舉行，報名日期自110年12月17日（星期五）起至111年1月28日（星期五）止。
- 四、旨揭客語能力初級、中級暨中高級認證，19歲以下報名者免收報名費用，超過19歲報名者僅收報名費新臺幣250元；公教人員通過認證者訂有獎勵措施，相關獎勵措施、報名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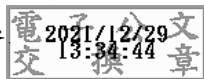


訊息請至「客語能力中級暨中高級認證」網站
(https://hakka.sce.ntnu.edu.tw/hakka_high)及「客語
能力初級認證」網站(<https://hakka.sce.ntnu.edu.tw/hakka>)查詢。

五、認證報名免付費服務專線0809-090-040。

正本：本縣各國民小學、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縣立高級中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

裝



訂

線

